证券代码: 835217 证券简称: 汉唐环保 主办券商: 中原证券

北京汉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 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- 1.会议召开时间: 2018年9月10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: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: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:董事长董浩骅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: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北京汉唐 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本次会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,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0.350.224 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.47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董浩骅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》
- 1.议案内容:

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、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公司董事会 进行换届选举。公司董事会选举董浩骅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,任期三年,自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70,350,224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不适用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李玉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,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公司董事会选举李玉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,任期三年,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70,350,224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不适用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张蕙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,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公司董事会选举张蕙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,任期三年,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70,350,224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不适用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闫国强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,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公司董事会选举闫国强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,任期三年,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70,350,224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不适用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左永福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,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公司董事会选举左永福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,任期三年,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70,350,224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不适用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汉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北京汉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9月10日